

離婚的顏色

羅杰才

顏色、符號、文字，經過傳統的定型，就會有自己的身份和角色。喪事是黑與白，喜事是紅與黃（金）。婚禮中選用白色，是代表純潔、無瑕。「是」代表肯定，「非」代表否定；「死」代表消滅，「生」代表開始，它們都各司其位，讓人一目了然。這樣，我們的生活就會有秩序，言語就可以溝通。否則，喪禮和婚禮大家也分不清楚，紅綠黑白也亂作一團了。

然而，顏色、符號、文字的定型並不是不可改變；相反，它正是隨著社會不停的變化。因此，顏色、符號、文字，經由傳統所賦予的身份和角色，也會隨著改變。它們既是由人賦予意義，所以當顏色、符號、文字改變了它們原來所代表的意義，正是告訴我們社會的判斷和價值觀已經有所不同了，我們本來以為理所當然的事情，也許已經出現了變化。

前一陣子見過一幅套上大紅的廣告，刺眼地向匆忙走過的路人賣它的點子。「XXX 律師，離婚 4388」（或許收費也取意頭，世生發發）。看見時，心裏先是一忡，直覺有點不妥。離婚怎會用上大紅色？大紅應當是結婚的顏色，離婚怎麼也成了喜事？心裏佩服廣告人夠膽「色」，卻也暗忖今日的社會或許已經出了格。是與非，早已不分清楚，如今連離與合，也都不再有分別，竟敢大肆肆的穿起紅裝。

一對夫妻如果要以離婚收場，當然會有他們的苦衷。甚至有些情況是某一方，或是雙方，選擇以離婚作為給自己一個新生活的機會。但無論如何，離婚總不該作為一件喜事。因此，即使聰明的廣告人為它穿上紅裝，還是不會改變它令人傷感的事實。

按政府的統計，如今結婚的，有一半會經驗離婚。因此越來越多的人，對婚姻失去信心，甚至選擇不結婚。沒有人可以預告婚姻和家庭的制度可以維持多久，有人預測在三十年或五十年之後，人類將不會再有婚姻制度，家庭亦會隨之瓦解。會否真的如是？作為一個堅持家庭價值的人，我不諱言自己思想上是極抱懷疑，心意上也是十分抗拒的。相信不單我有如此的態度與堅持，全世界不少人也是如此的。政府、社工、教會、家長都在為婚姻和家庭制度而努力，這不正是說明婚姻和家庭制度正處於危機，而它卻又是我們不願意失去的瑰寶嗎？

大紅的廣告，或許正像一盞紅燈，告訴我們「家庭」已經接近危險的邊緣，而不是離婚已成為一件喜事。